**关于推荐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学科组入库专家的通知**
各院、校直科研机构，各部门：
 学科规划组专家是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的重要力量，为教育科学研究事业繁荣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新形势下，为继续发挥好学科规划组专家的作用，全国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《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面向全国推选学科规划组专家，建设专家数据库。请各单位按照如下标准，择优推荐教育科学规划所属的十四个学科组专家。
推荐条件：

1.政治思想素质好。拥护党的教育方针政策，政治立场坚定，热爱教育事业。学风端正，信誉良好，有奉献精神，社会责任感强。

2.学术水平高。在本学科领域享有较高的学术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，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3.能胜任学术评价等工作，年龄不超过70岁（出生日期在1947年11月20日之后）。

请各单位按照本人申请、单位审核、择优推荐的工作程序，兼顾年龄、学科等特点，于11月15日前将推荐表盖章后寄送科研处，同时发送电子推荐表和单位拟推荐人汇总表。
     联系人：姜志刚

电  话：3191239

电子邮箱: forest844@126.com

 科研处

 2017年11月7日